

股票代碼：6130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第一季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181號13樓  
電話：(02)2713-2100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34
(七)關係人交易	34~35
(八)質押之資產	3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5
(十二)其 他	3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
(十四)部門資訊	3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原：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前言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非重要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3,629千元及38,779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3%及9%；負債總額分別為54千元及50千元，皆占合併負債總額之0%；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173)千元及(584)千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之4%及91%。

除上段所述者外，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述，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36,971千元及37,159千元，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2,025千元及2,697千元，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為依據。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鈞維



王秀松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基國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3.31		107.12.31		107.3.31			108.3.31		107.12.31		107.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資 產</b>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資產：</b>							<b>流動負債：</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7,746	12	70,463	17	148,421	34	2150 應付票據	\$ 5,922	1	5,680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二十))	7,464	2	3,969	1	11,603	3	2170 應付帳款	1,764	-	-	-	5,444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	2	-	9,717	2	2	-	2200 其他應付款	5,986	1	9,104	2	6,699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四)及七)	-	-	2,407	1	-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六(十三)及八)	6,253	2	6,235	2	6,163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28	-	43	-	3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四))	497	-	-	-	-	-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6,380	4	2,244	1	2,23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5	-	658	-	420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六(六))	18,577	5	36,955	9	3,735	1	<b>流動負債合計</b>	<u>20,627</u>	<u>4</u>	<u>21,677</u>	<u>5</u>	<u>18,726</u>	<u>4</u>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七))	7,705	2	7,679	2	-	-	<b>非流動負債：</b>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448	1	1,444	-	250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及八)	126,546	31	128,113	31	132,420	30
<b>流動資產合計</b>	<u>101,350</u>	<u>26</u>	<u>134,921</u>	<u>33</u>	<u>166,279</u>	<u>39</u>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七))	802	-	320	-	3,054	1
<b>非流動資產：</b>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四))	5,763	1	-	-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八))	36,971	9	34,423	8	37,159	8	2645 存入保證金	2,500	1	2,500	1	2,5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	67,463	16	42,990	11	28,548	6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135,611</u>	<u>33</u>	<u>130,933</u>	<u>32</u>	<u>137,974</u>	<u>32</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一))	6,166	1	-	-	-	-	<b>負債總計</b>	<u>156,238</u>	<u>37</u>	<u>152,610</u>	<u>37</u>	<u>156,700</u>	<u>36</u>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及八)	188,993	46	189,452	46	190,829	43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八))：</b>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七))	10,253	2	9,765	2	14,619	3	3100 股本	267,000	65	267,000	64	267,000	61
1920 存出保證金	850	-	755	-	2,572	1	3200 資本公積	27,986	7	27,986	7	28,079	6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10,696</u>	<u>74</u>	<u>277,385</u>	<u>67</u>	<u>273,727</u>	<u>61</u>	3300 保留盈餘	(30,675)	(7)	(26,111)	(6)	(3,925)	(1)
<b>資產總計</b>	<u>\$ 412,046</u>	<u>100</u>	<u>412,306</u>	<u>100</u>	<u>440,006</u>	<u>100</u>	3400 其他權益	(8,503)	(2)	(9,179)	(2)	(7,848)	(2)
							<b>權益總計</b>	<u>255,808</u>	<u>63</u>	<u>259,696</u>	<u>63</u>	<u>283,306</u>	<u>64</u>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412,046</u>	<u>100</u>	<u>412,306</u>	<u>100</u>	<u>440,006</u>	<u>100</u>

董事長：黃坤健



經理人：黃坤健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4~

會計主管：黃筱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基國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二十))	\$ 17,965	100	18,49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十五))	13,997	78	15,039	81
營業毛利	3,968	22	3,457	19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四)、(十五)及(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3,385	19	1,524	8
6200 管理費用	5,628	31	6,803	37
營業費用合計	9,013	50	8,327	45
營業淨損	(5,045)	(28)	(4,870)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十二))	69	-	23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十二))	(1,243)	(7)	(1,064)	(5)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四)及(二十二))	(545)	(3)	(544)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八))	2,025	11	2,697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6	1	1,319	8
7900 稅前淨損	(4,739)	(27)	(3,551)	(1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175)	(1)	(2,283)	(12)
8200 本期淨損	(4,564)	(26)	(1,268)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2	2	247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23	3	401	2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七))	169	1	1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76	4	629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76	4	629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88)	(22)	(639)	(3)
每股虧損(附註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元)	\$ (0.17)		(0.05)	

董事長：黃坤鍵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7,000	28,079	223	2,010	(10,310)	(8,077)	(3,057)	-	283,945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	5,420	5,420	-	(5,420)	-
期初重編後餘額	267,000	28,079	223	2,010	(4,890)	(2,657)	(3,057)	(5,420)	283,945
本期淨損	-	-	-	-	(1,268)	(1,268)	-	-	(1,2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29	-	6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68)	(1,268)	629	-	(639)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7,000	28,079	223	2,010	(6,158)	(3,925)	(2,428)	(5,420)	283,306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7,000	27,986	223	2,010	(28,344)	(26,111)	(3,759)	(5,420)	259,696
本期淨損	-	-	-	-	(4,564)	(4,564)	-	-	(4,5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676	-	6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564)	(4,564)	676	-	(3,888)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7,000	27,986	223	2,010	(32,908)	(30,675)	(3,083)	(5,420)	255,808

董事長：黃坤鍵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坤鍵



會計主管：黃筱玲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4,739)	(3,55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71	2,650
利息費用	545	544
利息收入	(69)	(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025)	(2,69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303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25	4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	(3,495)	(4,011)
其他應收款	9,715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308)	-
存貨	(14,136)	(2,236)
預付款項	18,378	-
其他流動資產	(2,004)	(2,826)
應付票據	242	-
應付帳款	1,764	(587)
其他應付款	(3,118)	(134)
其他流動負債	(453)	(159)
調整項目合計	1,510	(9,5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229)	(13,093)
收取之利息	69	86
收取之股利	9,715	-
支付之利息	(545)	(544)
退還之所得稅	1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025	(13,5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855)	-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4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5)	75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6)	17,8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6,972)	18,61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1,549)	(1,526)
租賃本金償還	(54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92)	(1,52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22	2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2,717)	3,78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463	144,6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7,746	148,421

董事長：黃坤鍵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坤鍵



~7~

會計主管：黃筱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銷售無線通訊積體電路、全球衛星定位系統積體電路及可攜式產品IC等，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五日股東臨時會決議更名為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並新增中藥、西藥批發、醫療器材、美容美髮及瘦身美容等業務，並經經濟部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七日授商字第09901257560號函核准。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二月二十三日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更名，名稱由「基因國際生醫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三)。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其他零星租賃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衡量，並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a)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b)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c)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d)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e)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皆為6,803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1.54%。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b>108.1.1</b>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8,213
認列豁免：	
短期租賃	(406)
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	(60)
	<u>\$ 7,747</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即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 6,803</u>

###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七年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 (二)合併基礎

####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3.31	107.12.31	107.3.31	
本公司	GENE INTERNATIONAL CO. LTD.(SAMOA)	一般投資業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GENE INTERNATIONAL CO., LTD. (SAMOA)	杰因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本公司	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買賣業	40.00 %	40.00 %	100.00 %	註1和2

註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2：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成立星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並持有100%股權，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取得變更登記核准函更名為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出售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60%股權予他公司並喪失控制力，故停止將其併入合併子公司。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三)租賃(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其他零星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3.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 (四) 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依預計全年度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之比例分攤為當期所得稅費用及遞延所得稅費用。

期中期間法定所得稅率變動時，其對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係一次認列於該稅率變動之期中報導期間。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2	37	66
支票及活期存款	47,704	45,426	98,355
定期存款	-	25,000	50,00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7,746</u>	<u>70,463</u>	<u>148,421</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高平磊晶科技(股)公司	\$ 2,531	2,531	2,53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鴻谷科技(股)公司	478	478	478
小計	3,009	3,009	3,009
累計減損	(3,009)	(3,009)	(3,009)
合計	<u>\$ -</u>	<u>-</u>	<u>-</u>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依準則之過渡處理規定增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2.上述金融資產皆未有提供抵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應收帳款	\$ 7,464	3,969	11,603
減：備抵損失	-	-	-
	<u>\$ 7,464</u>	<u>3,969</u>	<u>11,603</u>

1.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上述應收帳款因到期期間短於一年，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b>108.3.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u>7,464</u>	0.00%	<u>-</u>
<b>107.12.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u>3,969</u>	0.00%	<u>-</u>
<b>107.3.31</b>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u>11,603</u>	0.00%	<u>-</u>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 <u>-</u>	<u>-</u>

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均未提供作為擔保品。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應收股利	\$ -	9,715	-
其他	<u>2</u>	<u>2,409</u>	<u>2</u>
	<u>\$ 2</u>	<u>12,124</u>	<u>2</u>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

(五)存 貨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物 料	\$ 35	35	-
半成品	-	-	2,236
製成品	2,209	2,209	-
商 品	<u>14,136</u>	<u>-</u>	<u>-</u>
	<u>\$ 16,380</u>	<u>2,244</u>	<u>2,236</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無存貨跌價損失或存貨沖減之迴轉。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預付款項明細如下：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預付貨款	\$ 2,340	21,342	2,457
預付藥證款	15,000	15,000	-
其 他	<u>1,237</u>	<u>613</u>	<u>1,278</u>
	<u>\$ 18,577</u>	<u>36,955</u>	<u>3,735</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向品庫醫藥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嘉豪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併同簡稱乙方)購買學名藥證及相關藥品，此項有關學名藥證之約定包含屬固定價金之藥證買賣契約及屬變動價金之買賣補充協議書，固定價金之藥證及相關藥品金額分別為15,000千元及19,002千元，變動價金之協議係視嗣後實際銷售績效，以約定比例及上限支付之，相關條件如下：

1.變動價金之期間：

民國一〇八年與民國一〇九年兩個年度。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變動價金之比例：

- (i)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應將藥品銷售淨利中之50%視為購買藥證之變動價金支付予乙方。
- (ii)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應將藥品銷售淨利中之50%視為購買藥證之變動價金支付予乙方。
- (iii) 藥品銷售淨利的計算方式，以藥品事業處為利潤中心單位，依營收比例分攤認列總公司行政成本後之稅前淨利，作為計算變動價金之依據。

3. 購買藥證變動價金之金額上限：民國一〇八年為10,000千元，民國一〇九年為15,000千元。

乙方自合併公司取得之變動價金之金額如總計已達25,000千元時，則乙方同意即不再收取，並視為總購買藥證之價款業已全部付訖。

4. 其他約定：

- (i) 如乙方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約所示之藥證仍有未能辦妥移轉登記予合併公司者，則本約定之固定價金，乙方應退還合併公司。
- (ii) 合併公司於支付購買藥證之變動價金時，即不再區分乙方內部之分配比例，亦即合併公司應支付變動價金予乙方之款項，由合併公司按乙方中品庫公司之指示，匯款或以其他方式支付予乙方之帳戶。乙方不得以內部分配比例對抗合併公司。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學名藥證之所有權轉讓程序尚在辦理中，故相關交易帳列預付款項。

(七)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u>7,705</u>	<u>7,679</u>	<u>-</u>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關聯企業	\$ <u>36,971</u>	<u>34,423</u>	<u>37,159</u>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關聯企業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公司 註冊之國家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8.3.31	107.12.31	107.3.31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主要業務為投資業	開曼	30 %	30 %	30 %
弈寶股份有限公司(註1)	主要業務為買賣業	台灣	45 %	45 %	- %
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註2)	主要業務為買賣業	台灣	40 %	40 %	100 %

註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投資設立弈寶股份有限公司並持有40%股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九日對弈寶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新台幣一百六十萬元並持有45%股權。

註2：於民國一〇六年七月二十五日設立星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權。該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九日取得變更登記核准函更名為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出售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60%股權予他公司並喪失控制力，故停止將其併入合併子公司。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 (1)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8.3.31	107.12.31	107.3.31
流動資產	\$ 246	15,304	-
非流動資產	83,440	73,629	123,988
流動負債	(127)	(15,051)	(126)
非流動負債	-	-	-
淨資產	<u>\$ 83,559</u>	<u>73,882</u>	<u>123,86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25,068</u>	<u>22,165</u>	<u>37,15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58,491</u>	<u>51,717</u>	<u>86,703</u>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營業收入	\$ -	-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7,934	7,934	8,991
其他綜合損益	1,742	1,742	1,338
綜合損益總額	<u>\$ 9,676</u>	<u>9,676</u>	<u>10,32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903</u>	<u>2,903</u>	<u>3,099</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6,773</u>	<u>6,773</u>	<u>7,230</u>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22,165	34,060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2,903</u>	<u>3,099</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u>25,068</u>	<u>37,159</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25,068</u>	<u>37,159</u>

(2) 弈寶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8.3.31</u>	<u>107.12.31</u>
流動資產	\$ 4,156	6,652
非流動資產	481	519
流動負債	(2,414)	(4,119)
非流動負債	<u>-</u>	<u>-</u>
淨資產	<u>\$ 2,223</u>	<u>3,052</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1,001</u>	<u>1,374</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222</u>	<u>1,678</u>

	<u>108年1月至3月</u>
營業收入	\$ 6,10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829)
其他綜合損益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829)</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373)</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456)</u>

	<u>108年度</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374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373)</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u>1,001</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1,001</u>

(3) 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8.3.31</u>	<u>107.12.31</u>
流動資產	\$ 11,741	14,172
非流動資產	15,542	15,542
流動負債	(26)	(146)
非流動負債	<u>-</u>	<u>(2,357)</u>
淨資產	<u>\$ 27,257</u>	<u>27,21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u>\$ 10,902</u>	<u>10,884</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u>\$ 16,355</u>	<u>16,327</u>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年1月至3月</u>
營業收入	\$ 59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6
其他綜合損益	-
綜合損益總額	<u>\$ 4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8</u>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u>\$ 28</u>
	<u>108年度</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0,884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18</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u>10,902</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10,902</u>

2.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未經核閱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九)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處分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60%股權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15,6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相關款項均已收訖，其處分利益164千元已包含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合併公司之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辦公設備</u>	<u>出租資產</u>	<u>租賃改良</u>	<u>未完工程</u>	<u>總計</u>
成 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6	28,857	26,284	22,502	78,969
增 添	-	-	-	26,855	26,855
處 分	(176)	-	(12,703)	-	(12,879)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1,150</u>	<u>28,857</u>	<u>13,581</u>	<u>49,357</u>	<u>92,945</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即 為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354</u>	<u>30,333</u>	<u>35,149</u>	<u>-</u>	<u>66,836</u>
折 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326	22,106	12,547	-	35,979
折 舊	-	753	322	-	1,075
處 分	(176)	-	(11,396)	-	(11,572)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1,150</u>	<u>22,859</u>	<u>1,473</u>	<u>-</u>	<u>25,482</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54	19,654	15,090	-	36,098
折 舊	-	947	1,243	-	2,190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1,354</u>	<u>20,601</u>	<u>16,333</u>	<u>-</u>	<u>38,288</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u>\$ -</u>	<u>6,751</u>	<u>13,737</u>	<u>22,502</u>	<u>42,990</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u>	<u>5,998</u>	<u>12,108</u>	<u>49,357</u>	<u>67,46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u>\$ -</u>	<u>10,679</u>	<u>20,059</u>	<u>-</u>	<u>30,738</u>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u>	<u>9,732</u>	<u>18,816</u>	<u>-</u>	<u>28,548</u>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u>房屋及建築</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6,803</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6,80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折 舊	<u>637</u>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637</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3月31日	<u>\$ 6,166</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以營業租賃承租太陽能板架設處所、診所門市、辦公室及事務機等，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係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其明細如下：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月1日	<u>\$ 98,230</u>	<u>91,222</u>	<u>189,452</u>
民國108年3月31日	<u>\$ 98,230</u>	<u>90,763</u>	<u>188,993</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98,230</u>	<u>93,059</u>	<u>191,289</u>
民國107年3月31日	<u>\$ 98,230</u>	<u>92,599</u>	<u>190,829</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折舊金額請詳附註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已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3.31	107.12.31	107.3.31
擔保銀行借款	\$ 132,799	134,348	138,58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253)	(6,235)	(6,163)
合計	<u>\$ 126,546</u>	<u>128,113</u>	<u>132,42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u>-</u>	<u>-</u>
利率區間	<u>1.54%</u>	<u>1.54%</u>	<u>1.54%</u>

1.借款之發行及償還

除上列所述者外，合併公司長期借款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無重大發行、再買回或償還之情形，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二十二)。其他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2.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如下：

	108.3.31		
	未來最低 租金給付	利 息	最低租金 給付現值
一年內	\$ 589	92	497
一年至五年	1,023	420	603
五年以上	5,850	690	5,160
	<u>\$ 7,462</u>	<u>1,202</u>	<u>6,260</u>
流動	<u>\$ 589</u>	<u>92</u>	<u>497</u>
非流動	<u>\$ 6,873</u>	<u>1,110</u>	<u>5,763</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均未發行、再買回或償還融資租賃負債。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25</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96</u>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營業活動之租金費用支付數	\$ (96)
營業活動之租賃負債利息支付數	(25)
籌資活動之租賃本金償還數	<u>(543)</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664)</u>

1. 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太陽板架設處所及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合併公司租賃未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 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事務機及其他零星租賃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 營業租賃

1.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其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u>107.3.31</u>
一年內	\$ 1,304	11,048
一年至五年	842	3,551
五年以上	<u>6,067</u>	<u>-</u>
	<u>\$ 8,213</u>	<u>14,599</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太陽能板架設場地、診所門市、辦公室及事務機等。太陽能板架設場地租賃請詳附註九，餘租賃合約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租期屆滿之續租權。合約之簽訂及續約係依據市場行情及物價指數簽訂。

2. 出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u>108.3.31</u>
低於一年	\$ 10,260
一至二年	10,401
二至三年	10,506
三至四年	10,506
四至五年	10,677
五年以上	<u>94,480</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u>\$ 146,830</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收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u>107.12.31</u>	<u>107.3.31</u>
一年內	\$ 10,749	21,844
一年至五年	41,899	41,580
五年以上	<u>97,185</u>	<u>105,157</u>
	<u>\$ 149,833</u>	<u>168,581</u>

(十六)員工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營業成本	\$ 6	207
推銷費用	17	30
管理費用	<u>100</u>	<u>97</u>
合計	<u>\$ 123</u>	<u>334</u>

(十七)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u>(175)</u>	<u>(2,283)</u>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75)</u>	<u>(2,283)</u>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69</u>	<u>19</u>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2.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 (十八) 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 1. 盈餘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二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為虧損，故無盈餘可供分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一〇六年度虧損撥補案，不分派股東股利及承認修正民國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表。

#### 2.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差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759)	(5,420)	(9,17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76	-	676
民國108年3月31日餘額	<u>\$ (3,083)</u>	<u>(5,420)</u>	<u>(8,503)</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057)	-	(3,05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5,420)	(5,420)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057)	(5,420)	(8,47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29	-	629
民國107年3月31日餘額	<u>\$ (2,428)</u>	<u>(5,420)</u>	<u>(7,848)</u>

### (十九)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計算如下: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u>(4,564)</u>	<u>(1,26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26,700</u>	<u>26,700</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u>\$ (0.17)</u>	<u>(0.05)</u>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8年1月至3月		
	藥品事業 部 門	業務開發 部 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u>14,500</u>	<u>3,465</u>	<u>17,965</u>
主要產品：			
西藥產品	\$ 14,500	-	14,500
醫療美容產品	-	521	521
專業服務收入	-	150	150
租賃收入	-	2,794	2,794
	\$ <u>14,500</u>	<u>3,465</u>	<u>17,965</u>

	107年1月至3月		
	營運管理 部 門	業務開發 部 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u>11,768</u>	<u>6,728</u>	<u>18,496</u>
主要產品：			
醫療美容產品	\$ -	6,728	6,728
專業服務收入	4,807	-	4,807
租賃收入	6,961	-	6,961
	\$ <u>11,768</u>	<u>6,728</u>	<u>18,496</u>

2.合約餘額

	108.3.31	107.12.31	107.3.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7,464	3,969	11,603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 <u>7,464</u>	<u>3,969</u>	<u>11,60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二十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之稅前利益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庫藏股、發行新股)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職級績效等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為稅前淨損，因此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均係稅前虧損，故無提列及分派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利息收入	\$ 69	86
其他	-	144
	<u>\$ 69</u>	<u>230</u>

####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303)	-
外幣兌換淨額	64	(1,056)
其他	(4)	(8)
	<u>\$ (1,243)</u>	<u>(1,064)</u>

####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利息費用	\$ 545	544

### (二十三)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三)。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1. 信用風險

#### (1) 信用風險之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於廣大之西藥產品及各整型診所客戶群，合併公司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尚在管理人員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均有100%由前十大銷貨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3) 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暴顯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未有提列備抵損失之情形。

###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括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b>108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 12,417	12,417	12,417	-	-	-	-
租賃負債	6,260	7,462	403	259	400	600	5,800
擔保銀行借款	132,799	152,194	4,127	4,127	8,254	24,762	110,924
	<u>\$ 151,476</u>	<u>172,073</u>	<u>16,947</u>	<u>4,386</u>	<u>8,654</u>	<u>25,362</u>	<u>116,724</u>
<b>107年12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 他應付款	\$ 10,790	10,790	10,790	-	-	-	-
擔保銀行借款	134,348	154,258	4,127	4,127	8,254	24,762	112,988
	<u>\$ 145,138</u>	<u>165,048</u>	<u>14,917</u>	<u>4,127</u>	<u>8,254</u>	<u>24,762</u>	<u>112,988</u>
<b>107年3月31日</b>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帳款及 其他應付款	\$ 9,749	9,749	9,749	-	-	-	-
擔保銀行借款	138,583	160,448	4,127	4,127	8,254	24,762	119,178
	<u>\$ 148,332</u>	<u>170,197</u>	<u>13,876</u>	<u>4,127</u>	<u>8,254</u>	<u>24,762</u>	<u>119,178</u>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額單位：千元

	108.3.31			107.12.31			107.3.31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外幣	匯率 (元)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70	30.820	29,895	709	30.715	21,777	1,120	29.105	32,598
人民幣	206	4.580	943	216	4.472	1,167	153	4.647	71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2	4.580	55	12	4.472	54	10	4.647	46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後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246千元及26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4千元及(1,056)千元。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不包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且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3.31				合 計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7,746	-	-	-	-
應收帳款淨額	7,464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705	-	-	-	-
存出保證金	850	-	-	-	-
合 計	<u>\$ 63,767</u>	<u>-</u>	<u>-</u>	<u>-</u>	<u>-</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2,799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2,417	-	-	-	-
存入保證金	2,500	-	-	-	-
租賃負債	6,260	-	-	-	-
合 計	<u>\$ 153,976</u>	<u>-</u>	<u>-</u>	<u>-</u>	<u>-</u>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70,463	-	-	-	-
應收帳款淨額	3,969	-	-	-	-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124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79	-	-	-	-
存出保證金	755	-	-	-	-
合計	\$ 94,990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4,348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10,790	-	-	-	-
存入保證金	2,500	-	-	-	-
合計	\$ 147,638	-	-	-	-
	107.3.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8,421	-	-	-	-
應收帳款淨額	11,603	-	-	-	-
其他應收款	2	-	-	-	-
存出保證金	2,572	-	-	-	-
合計	\$ 162,598	-	-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8,583	-	-	-	-
應付票據、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9,749	-	-	-	-
存入保證金	2,500	-	-	-	-
合計	\$ 150,832	-	-	-	-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非衍生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允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 (4)不同等級間之移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移轉。

### (二十四)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四)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 (二十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五)。

### (二十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 1.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請詳附註六(九)。
- 2.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8.3.31
	108.1.1	現金流量	收	購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34,348	(1,549)	-	-	-	132,799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6,803	(543)	-	-	-	6,26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41,151	(2,092)	-	-	-	139,059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3.31
			收	購	匯率變動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140,109	(1,526)	-	-	-	138,58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40,109	(1,526)	-	-	-	138,583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弈寶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3.31	107.12.31	107.3.31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	50	-

2.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 15	-

租金收入係依承租地點附近之不動產租賃行情，議定租金數額，並約定按月收取。

3.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關聯企業-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3.31	107.12.31	107.3.31
	\$ -	2,357	-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天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計息方式不得低於金融機構短期資金借款之利率並按月計息，且為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民國一〇七度對關聯企業之利息收入為89千元。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8年1月至3月</u>	<u>107年1月至3月</u>
短期員工福利	\$ 1,756	1,756
退職後福利	27	27
	<u>\$ 1,783</u>	<u>1,783</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8.3.31</u>	<u>107.12.31</u>	<u>107.3.31</u>
投資性不動產	銀行借款	\$ <u>188,993</u>	<u>189,452</u>	<u>190,82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與明道學校財團法人簽訂租賃合約，用以設置並營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租期自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至一二七年十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二十年，該項約定第一年至第十年，每年租金新台幣貳拾萬元整，第十一年至第二十年，每年租金新台幣伍拾萬元整，並簽訂補充協議書，同意捐贈2,000千元現金及2,762千元之游泳池熱泵系統予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關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尚未完工，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49,357千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8年1月至3月			107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39	4,412	5,051	3,207	3,788	6,995
勞健保費用	16	259	275	351	227	578
退休金費用	6	117	123	207	127	334
董事酬金	-	486	486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	107	114	141	112	253
折舊費用	795	1,376	2,171	2,319	331	2,650
攤銷費用	-	-	-	-	-	-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0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天棹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10,000	-	3%	2	-	營運調轉	-	-	-	25,581	102,323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

本公司總貸放資金得視當時財務狀況而定，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個別對象之限額：

A. 對個別對象以不超過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B.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五十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式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鴻谷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816	-	0.05 %	-	-
本公司	股票-高平磊晶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822	-	0.03 %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關曼	一般投資業務	11,852	11,852	396	30.00 %	25,068	7,934	2,380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Gene International Co., Ltd.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21,111	21,111	700	100.00 %	13,576	(495)	(495)	子公司
本公司	天棹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星寶投資(股)公司)	台灣	買賣業	10,400	10,400	1,040	40.00 %	10,902	46	18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	奔寶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買賣業	3,600	3,600	360	45.00 %	1,001	(829)	(373)	被投資公司
Laowa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Cayman)	Laowang Holding Limited (Samo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39,300	39,300	1,310	100.00 %	83,440	8,069	8,069	被投資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撈品(上海)餐飲管理有限公司	食品零售	38,809 (USD1,300)	(三)	11,643 (USD390)	-	-	11,643 (USD390)	30.00 %	2,421	24,839	-
杰因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	20,507 (USD680)	(三)	20,507 (USD680)	-	-	20,507 (USD680)	100.00%	(495)	13,119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47,627 (USD 1,592)	47,627 (USD 1,592)	153,485 -

3.重大交易事項：無。

星寶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藥品事業部門及營運管理部門及業務開發部門，藥品事業部門係負責銷售西藥業務，主要收入來源西藥銷售收入；營運管理部門係負責提供醫美及中醫診所之顧問服務，主要收入來源係專業服務收入、租賃收入及儀器租賃收入；業務開發部門負責銷售中藥藥品及醫學美容醫療材料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8年1月至3月						
	藥品事業 部 門	營運管理 部 門	業務開發 部 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4,500	-	3,465	-	-	17,965
收入總計	\$ 14,500	-	3,465	-	-	17,965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354)	-	(273)	357	1,531	(4,739)

107年1月至3月						
	藥品事業 部 門	營運管理 部 門	業務開發 部 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	11,768	6,728	-	-	18,496
收入總計	\$ -	11,768	6,728	-	-	18,496
應報導部門損益	\$ -	(603)	(3,907)	1,796	(837)	(3,551)